

## **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公证天业”）

### 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# 1、基本信息

公证天业成立于1982年，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。2013年9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，注册地址为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-1001室。

公证天业首席合伙人为张彩斌先生，截至2025年末，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56人，注册会计师人数312人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2人。公证天业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9,306.46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4,980.16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15,706.31万元。2025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80家，审计收费总额8,548.62万元，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。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65家，公证天业具备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经验。

##### 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公证天业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89.10万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,000万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，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：在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，公证天业被判定在20%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

##### 3、诚信记录

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次，监督管理措施6次、自律监管措施

3次、纪律处分3次，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。2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公证天业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、自律监管措施4次、纪律处分3次，15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1次，1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2次，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。

## （二）项目信息

### 1、基本信息

人员性质	姓名	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	何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	何时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	何时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
项目合伙人	谢振伟	2014年	2011年	2011年	2025年
签字注册会计师	孙杰	2015年	2013年	2013年	2013年
质量控制复核人	陈霞	2015年	2012年	2015年	2026年

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情况：项目合伙人谢振伟近三年签署了科远智慧、新美星、丰山集团等年度审计报告；签字注册会计师孙杰近三年签署了世纪天源等年度审计报告；质量控制复核人陈霞，近三年复核或签署的上市公司有芯朋微、贝斯特、新美星等年度审计报告，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### 2、诚信记录

公司拟聘任的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# 3、独立性

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 （三）审计收费

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6年度财务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，确定2026年度财务审计费用。公司2026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205万元（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60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5万元），较2025年保持一致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公证天业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，公证天业在

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，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，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，收集了适当、充分的审计证据，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6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2日